

# REM post 004

離神的國不遠了 樓建華

直須看盡洛城花 姜寶陞

人生如棋奕 李健安

多元婚姻·各自表述？（三）曾劭愷

重思普世宣教的使命 陳世欽

我的心，你要稱頌耶和華！  
凡在我裏面的，也要稱頌他的聖名！



離神的國不遠了

樓建華博士

經文：馬太福音二十二34-40；馬可福音十二28-34；(路加福音十27)

## 被考問的主答者

這是「考問」的時段，一直到主自己反問那些猶太宗教領袖們，一個關於基督是誰的子孫的問題為止(參看太二十二41-46；可十二34)。當時，離主耶穌受難僅隔了三、兩天的工夫。

據馬太、馬可的記載來看，像極了縮小版的車輪戰式的「圍剿」。法利賽人、撒都該人、希律黨人、文士、律法師等人，輪番上陣，巧言盤問，都想要“就著耶穌的話陷害祂”。不過，雖說是舌劍唇槍，但絲毫沒有火爆失控的場景；主耶穌被問，卻絕非被動者！面對著一波、一波的人馬，也在衆多圍觀的百姓注視之下，主耶穌既未惡言相向，也沒有規避退讓，始終都是站在主動者的地位上，自己一個人掌控著全部的局面。拋擲問題過來的人，大都不懷好意，主卻仍舊本著解惑、釋疑的原則，態度誠懇，以真道回答，揭發錯謬、指點迷津，言談裏洋溢智慧，剛正中不失詼諧，留給後世一個極佳的「以道解惑、以道馴理」的典範。隱約間，那純正話語的規模，就透過主耶穌解答的榜樣，顯明在衆人眼前。

## “愛主你的上帝”以及“愛人如己”

就在這個當兒，一個文士來到跟前，問了這麼一個問題：“誠命中哪是第一要緊的呢？”果然是大哉問！

到底根據什麼標準來決定那最大的誠命？這裡，所謂最大的誠命，不是指着排名說的，乃是從原則、精意上來定。這樣的問題也不是頭一次被問出來，據傳Hillel the Elder (110 BCE — 7 BCE) 就認為“What is hateful to you, do not do to your fellow: this is the whole Torah; the rest is the explanation; go and learn.” Hillel 以此為律法的金科玉律！(他的見解與孔子的“己所不欲，勿施於人”倒頗相契合。)

主耶穌把申六5和利十九8裏的兩處經文整合起來，給了一個最經典的回答。(參看太二十二37：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上帝；可十二30：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主你的上帝；申六5：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上帝。可十二33文士口中所說的詞語：盡心、盡智、盡力，愛祂；路十27律法師的口裡所說的詞語：盡心、盡性、盡力、盡意，愛主你的上帝；又要愛鄰舍如同自己。)

被問一題(誠命中哪一條最大)，回答兩題！因為主的回答包括了兩個部分，給了最正面、最完整的答案，即最大的是全心、全人愛神，其次也相仿，就是愛人如己。從生命體與生命體之間交往、互動的「愛」的要求，來總結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

如此一來，律法就再也不是冷冰冰的條文或儀式，而是活潑生動的愛！彼此相交的橋梁、管道，不是別的，就是愛！（請也參看羅十三8-10；提前一5等處經文。）

精意重於字句！信哉斯言！難怪主耶穌講到律法上那更重的事的時候，提出來的是公義、憐憫、信實，而不是獻祭之類的那些條文律例。

## 神是愛

讓我借此機會好好發揮一下：原來神造人、造萬物，其根本用意就在於愛，要愛神、愛人！其實絕大多數的人都承認、都相信、也都接受神是愛；但是，絕大多數的人也都不知道神的愛是怎麼一回事。神不光因著愛而創造，神更在挽回、救贖和成全上，彰顯出祂的愛。說得更具體些，主為我們捨命，我們從此就知道何為愛，我們也當為弟兄捨命（約壹三16）；不是我們愛神，乃是神愛我們，差祂的兒子，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這就是愛了（約壹四10）；…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上帝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羅五6-8）。

## 回答的有智慧

發問的文士可能原先也存心要試探耶穌的；但是，他比起旁人多長了一些見識，在聽了耶穌和撒都該人等的辯論之後，他能分辨出耶穌回答的好；他自己問的問題也相對地有水準，相形之下，之前納不納稅或者復活嫁娶那類的問題，就顯得貧瘠無營養了。不單如此，連主耶穌自己都以為這位文士回答的有智慧，因為他聽得出主耶穌的回答乃是符合真理、根據真理，（參看可十二32，文士對耶穌說，夫子說，上帝是一位，實在不錯…。「實在不錯」原本就是「照著真理」之意，according to truth）；文士回應主所講的話，也能本著申六5那節經文裡的精神來回答，提到獨一與愛的專注之間的關係；同時主耶穌有意稱許他，因為那位文士抓到了另一個重點，就是律法和先知道理的總綱在於愛，而不在乎外在的宗教禮儀，也不在乎獻祭，如文士自己所言，『就比一切燔祭，和各樣的祭祀，好的多。』

## 離神的國不遠

可是，為什麼主耶穌在衆人面前對他說，「你離上帝的國不遠了」呢？

離的不遠，說明還不在神的國裡！可以說，這是信仰上的0-1律！（數學裏的機率論有許多0-1律，即zero-one law；在適當的場合下，某些事件發生的機率非零即一。）在這裡我要強調的是，與神的國的歸屬關係上，我們若不在裏面，就是在外面；除此之

外，別無第三種可能。

聽聞真理、接觸真理、思考真理，甚至討論真理、對真理有所覺悟等等，固然具有正面的果效，即使人靠近神的國，卻無法使人進入神的國。說得出律法和先知道理的總綱，或許可以“獲得”主的誇讚，但仍不會使那個人具備進入神的國的資格！

那麼，「離上帝的國不遠」是一句貶抑的話？其實不然！我以為是主耶穌給文士的一句正面勉勵的話，而且從正面的角度來分析的話，主耶穌與那位文士之間的對話，其實應當看成是主耶穌對那位文士的“呼召”！主耶穌要提醒這位文士：神的道、誠命、典章、法度、命令，不是讓我們拿來“評頭論足”，作為攻防問答的題目，也不應當僅僅作為一個討論的課題而已；如果能夠分類、分辨、分析、分解神的律法，就不應該只停留在那個階段裏，而是要本著神的律例、命令來行、來活，活在神的面前，活在衆人之中！

## 知與信

到底那位文士還差了點什麼，以至於還處在神國之外？

其一、他在對主耶穌的身份上的認定，還不到位，因為僅僅認祂是一位「夫子」（參看可十二32）；還沒有認識主耶穌的真正身份，還沒有認識到祂是主；講到這裡，我幾乎以為緊接著在可十二35-37，主耶穌問：論到基督，你們的意見如何？祂是誰的子孫呢？（參看太二十二41-45）固然那是向著衆人發出的問題，更有可能是向著那位文士發出的提問！既然離得不遠，就須要臨門一腳，把他送進神的國！不單單提醒那位文士，主也在提醒祂自己的同胞，尤其是那些法利賽人、律法師等人：在討論律法的精意和先知道理的總綱時，若非得出『律法的總結就是基督，使凡信祂的都得著義』，這句保羅在羅馬書裏寫下來的話，就表示工夫還不到家，還沒有那真正的屬靈悟性和智慧，還未被領到主耶穌的跟前！

其二、能夠知道、明白、曉得、領會誠命裏最大的，說明這位文士有思辯的工夫；但不能只停留在分析、分解、分辨的地步；乃要進到「信」的地步；耶穌基督乃是信仰的對象！

主耶穌誇讚文士，因為他的回答有智慧；我們豈不應當比那位文士更有智慧？

直須看盡洛城花

姜寶陞



人生面對生離死別，總是感到無奈與悲傷；特別是面對自己的至親好友，更是如此。生離已近乎不能承受，死別更屬絕望。宋朝大文豪歐陽修有一首玉樓春詞，就是寫如何超越離別之痛苦。其詞如后：

「尊前擬把歸期說，未語春容先慘咽。人生自是有情癡，此恨不關風與月。  
離歌且莫翻新闋，一曲能教腸寸結。直須看盡洛城花，始共春風容易別。」

其中「直須看盡洛城花，始共春風容易別。」詩句，更具哲思。陳弘治教授曾針對這兩句作詮釋：「只有歷盡人間喜樂悲苦，花開花謝、百年心事歸於平淡，感情才不為外界所動。」話雖如此，但人非草木，孰能無情？面對生離死別之人生至痛，能超越者幾稀矣！若歐陽修者，更屬鳳毛麟角。

在中國哲學領域上，儒道二家交互的成為歷代顯學。林語堂先生曾謂：「中國知識份子成功之時，皆為儒家；失意之時，皆為道家。」無論成功與失敗，總會為人生找著出路。儒家在面對生死大事上，期待立德立功立言之不朽。文文山力戰元兵，不敵被俘，始終抗顏不屈。臨刑時在其衣襟上發現幾行明志詩：「孔曰成仁，孟曰取義；惟其義盡，所以仁至；讀聖賢書，所學何事？爾今爾後，庶幾無愧。」文文山面對死亡而不懼，大節不愧，正是中國儒家之精神典範。

道家對生死問題係以老莊為代表。莊子在論死亡之事上，主張回歸自然，融入大化。渠曰：「吾以天地為棺槨、以日月為連璧、星辰為珠璣，萬物為齋送；吾葬具豈不備邪？」從此段記載，可見莊子對死亡之看法，更顯得灑脫通透。

以上所言，雖然各具見地，然而僅屬知識階層，難以滿足於普羅大眾，是其最大缺憾。

基督教聖經中所揭示之生死觀，是惠及於芸芸眾生。聖經說：

「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基督）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  
(約翰福音三章十六節)

基督徒相信復活這件事，所以死亡不僅是情境的轉變，如莊子所言；乃是取得復活的新生命。這個新生命，是存到永恆的生命。基督徒要活在天國，存到永遠。在那個永恆的國度裡，不再有死亡、哭號、疼痛和悲傷，因為以前的事情都已成為過去。（啟示錄二十一章4節）

最後，願以康熙皇帝的一首詩作為本文的結論：

天上寶日月星辰，地上寶五穀金銀。國需寶正直忠臣，家需寶孝子賢孫。  
黃金白玉非為寶，祇有生命一世閑。百歲三萬六千日，若無生命最可憐。  
來時糊塗去時亡，空度人間夢一場。口中吃盡百和味，身上穿成朝服衣。  
五湖四海為上客，如何落在帝王家。世間最大為生死，白玉黃金也枉然。  
淡飯清粥充一饑，錦衣那著幾千年。天門久為初人閑，福路全為聖子通。  
我願接受神聖子，兒子名份得永生。

# 人生如棋奕

## 李健安 博士

**棋**盤如戰場，善奕者，可喻為棋盤上身經百戰的沙場老將。棋盤上有時會面對危機四伏的困境，須運籌帷幄，以謀突圍之計。有時軍運未卜，須綢繆佈署；有時旗開得勝，勢如破竹；有時前無出路，後有追兵；有時敵勢如虹，節節退敗；有時…。

棋盤上變化多端、詭譎莫測，有時叫人因困險而心驚膽顫，有時叫人因功成而歡欣雀躍，有時因錯失良機而叫人扼腕嘆息，有時因四面楚歌而叫人額蹙眉鎖。人生不也正是如此嗎？

在生命中有時盡是不如意之事，並且這些令人不順心順意的事是船頭風，接踵而至，以致使人灰心不已；有些人甚至因此一蹶不振。其實，人生並不在乎沒有困難、沒有厄運、沒有短缺；在乎的乃是我們如何應對這一切。

要能應對生命中不利的條件，並能夠跨越，需有三方面的條件：正確的透視，積極的心態，無畏的信心。

許多時候，我們看待任何事物應該存正確的透視。因正確的透視產生正確的心態。面對苦難時，若我們能夠曉得苦難是人生不可或缺的經歷，並且苦難在人生中有它正面的價值與功課，那麼我們就會以積極的心態正視苦難。不但如此，我們一方面向苦難挑戰，另一方面，也能夠積極的從苦難汲取經驗，以致有面對更大苦難的智慧與能力。正確的透視是超越問題的第一步驟。

正確的透視產生積極的心態。在人生諸多經歷中，存積極心態的人是樂觀的、是無往不利的。人若沒有信心，在生命中步步艱難。信心賦予人生活、生存的勇氣。人在面對生命許多處境時，最基本以及不可或缺的是信心。信心是一種的交託、信賴。在每日生活中，我們須對自身以外的人、情、事、物有信心，以致我們有時須懂得，並有那種的勇氣把自己加以交託。但，這一切都是有限的。在這種情況之下，我們有必要把信心投射向那一位無限、更偉大的神。

人生雖如一盤棋，卻又不盡然。因為棋輸了，可以從頭再來；人生卻是一條不歸路，如過河之卒，只能向前不能後退！

讓我們以精湛的棋藝去下這盤人生的棋；讓我們以無畏的信心活出這美麗的一生！



R.E.M. 神學課程

# 詮釋聖經

## INTERPRETING THE B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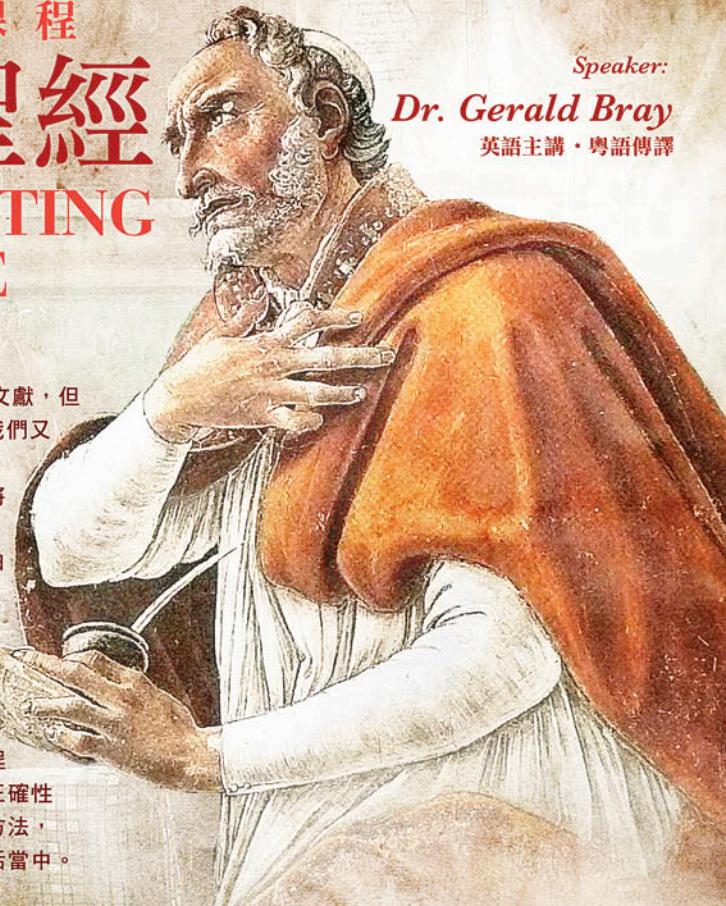
Speaker:

Dr. Gerald Bray

英語主講 · 粵語傳譯

### 聖

經是整個基督教信仰的核心文獻，但究竟箇中要表達的是什麼意思？我們又應當怎樣去正確解釋其中的內容？順應着以上的重要提問，這課程將會檢視聖經到底是什麼，並會了解耶穌基督是怎樣教導門徒去明白聖經，以致歷代教会從中學習到什麼重要信息。這課程亦會介紹不同的讀經方法，以及不同的讀經法所引伸出的不同基督教信仰表達。最後這課程亦會探討對聖經不同詮釋方式的正確性，並聚焦地找出詮釋聖經的最佳方法，藉此應用在今日教會和基督徒生活當中。



日期：2014年6月25日至27日晚上7:00至9:30

6月28日下午2:00至5:00，晚上6:00至8:00

地點：基督教中國佈道會聖道堂

（九龍尖沙咀金巴利道25號長利商業大廈5樓）

對象：歡迎各界人士、教牧參加，自由奉獻免費入座

查詢：2357 0472



### Dr. Gerald Bray簡介：



Bray教授擁有多個學位，包括McGill University的學士學位，以及University of Paris-Sorbonne分別獲得碩士及博士學位。1975至1978年期間Dr. Bray擔任Cambridge, Tyndale House的圖書管管長，同期他被英國聖公會按立為牧師，並在St. Cedd, Canning Town教區（或聖公會切姆斯福德教區）擔任牧養工作直至1980年。1980至1992年期間，Bray教授任教於倫敦Oak Hill Theological College，主講教會歷史及基督教教義。1993至2006年期間，Bray教授任教於美國Beeson Divinity School，並擔任研究教授直到如今。Bray教授現在是Knox Theological Seminary歷史神學科的傑出教授，同時他亦是倫敦Oak Hill Theological College Latimer基金的研究部總監。

R.E.M. (HK) LIMITED

地址：九龍觀塘開源道48號威利廣場1805室  
查詢：2357 0472 網址：[www.reml.org.hk](http://www rem.org.hk)



# 多元婚姻，各自表述？

曾劭愷博士

(三)

## 第二章 多元社會，多元表述？

「多元婚姻」的概念，是當今世俗社會多元主義的產物。所謂多元主義，涵蓋了許多方面，包括文化、宗教、性別等。多元主義背後，其實是當今世代某種強烈的個人主義：每個人各自定義自己的存在方式，包括自己的性別。近十年內，有少數天才精準地掌握到這種個人主義文化，包括已故的賈伯斯（Steve Jobs）。蘋果公司在他領導下，相繼推出iPod、iPhone、iPad：這位偉大的天才清楚看見，當今世代是個「iWorld」，而蘋果的產品，就是高高舉起每個小小的「我」。另一位天才是祖克伯（Mark Zuckerberg），他所創辦的facebook極盡所能用其介面、內容，給予使用者「自我定義」的能力。（筆者擁有iPhone、iPad、MacBook，也使用facebook，並肯定這些產品的價值）。近來facebook突破性的創舉之一，就是新增性別選項，這些選項超過五十種。人們不再被「男女」兩個性別所侷限，甚至不只同性戀、雙性戀、跨性別、變性人——facebook提供超過五十種性別選項。更令人佩服的是，facebook並未將這些性別選項放在列表上供人選擇，而是讓使用者自行輸入自己的性別，若有符合其中任何選項的，該性別專有名詞就會自動出現；若輸入的內容不在選項之中，那麼顯示的就是使用者手動輸入的性別。雖然基督徒不能認同這種世界觀，但我們不得不佩服這些今世之子。

這是個多元主義社會。多元主義主張，每個人的獨特性必須得到完全的尊重。理論上，多元主義鼓勵每個人在社會上都有一份聲音、每個人的聲音都被社會聆聽。愈少數人的聲音，就愈應得到聆聽。這種思維，當然有很多值得基督徒肯定之處，儘管追根究柢，多元主義是出於人們不願聆聽上帝的聲音，又對大人物的威權感到厭煩，以致高抬每個小市民的聲音。現在的小孩，受到這種文化影響，對父母、師長的權柄缺乏尊重，處處要問「為什麼」，但這並非聰明的表現，因為他們不懂得自問「為什麼要問為什麼」。儘管如此，基督徒仍應肯定多元主義對弱勢群體、少數人的尊重。問題在於，我們的多元主義社會，真的實踐了多元主義這方面的理想嗎？

這就是本書的第二個問號。《『多元婚姻』，各自表述？》：我們的多元主義社會，真的允許各自表述嗎？真的尊重每個群體的聲音嗎？筆者觀察到，當今華人以及西方社會，多數主張「多元婚姻」的多元主義

者，不但不願聆聽基督教的聲音，還刻意試圖迫使基督教在公眾領域噤聲。在西方，許多極端者甚至試圖推動修法、立法，對不願替「多元性別」者證婚的教會及牧師加以「仇恨罪」的刑責。在西方，這些極端份子不在少數，他們不但試圖迫使基督徒在公眾領域噤聲，還有意侵犯教會、信仰的領域，逼教會違反聖經教導，替同性戀、「多元性別」者證婚。當然，這些極端人士試圖推動的法案（例如加拿大的C-250法案），在法理上有許多阻礙（包括違憲），不會順利迅速地通過，但社會上愈來愈多人支持這種極端的觀點。華人社會在這方面較為保守。多數華人多元主義者會主張，基督徒有自由持守自己信仰、相信婚姻是神所設立，但基督徒不應將自己的信仰帶入公共空間、政治領域。然而，這些多元主義者仍違反了多元主義的基本精神，將基督教信仰隔離於社會公眾空間之外，不予聆聽。

## 政教分離？

世俗多元主義者，甚至支持「多元婚姻」的新基督教人士，將反對「多元婚姻」的基督徒排除於公眾空間外時，最常用的利器之一，就是所謂的「政教分離」。他們的用意，無非是迫使基督徒在公眾領域噤聲。他們口口聲聲說所有的群體都有權在社會上發聲、所有人的聲音都應得到聆聽，但他們同時又以「政教分離」為由，不允許反對「多元婚姻」的信仰團體出聲（很矛盾地，他們卻歡迎牧師、信仰團體在公眾空間支持『多元婚姻』）。

但我們若熟悉神學、哲學、西方歷史，其實不難看見，這些多元主義者使用「政教分離」一詞時，要不就是無知地誤解了這概念，要不就是故意曲解了它。其實，中文「政教分離」一詞，是很容易誤導人的翻譯。英文「separation of state and church」是指「國家與教會的分立」，並非「政治與宗教的分離」。這原則類似行政、立法、司法三權的「分立」（separation of powers），並非互不干涉，而是在獨立運作的前提下彼此監督、相互制衡。

在堅持「政教分離」的西方國家，以信仰的名義監督、制衡國政與法律，是很普遍的現象。德國至今仍有「基督教民主聯盟」（Christlich Demokratische Union）與「基督教社會聯盟」（Christlich-soziale Union），前者是全國性的政黨，後者是德國拜恩的地方大黨。2005年，這兩黨同盟在大選中獲勝，組成德國國會（Bundestag）執政黨，總理梅克爾（Angela Merkel）就是「基督教民主聯盟」的黨魁。而這政黨的黨綱，鮮明地強調以基督教世界觀從政。我們看見，在西方，直至今日，「政教分離」的原則，都不禁止任何人在公眾領域、政治議題上表述自己的信仰。

除此以外，對歷史稍有了解的人就知道，近代西方國家發展「政教分離」，主旨是要杜絕教會人士借用國政力量來影響教會信仰，並且防止政府干涉人民的信仰自由，甚至進行宗



梅克爾（Angela Merkel）

教迫害。換言之，「政教分離」的初衷是除去介入教會的國政力量，保護人民的宗教自由，而非為了對國政與法律進行「除宗教化」。真正民主社會的「宗教自由」不同於中國共產黨等類集權社會所謂的「宗教自由」，就在於民主社會允許宗教人士在公眾空間表述信仰，而中共則以「公民有信教的自由，也有不信教的自由」為由，禁止信仰進入公眾空間。支持「多元婚姻」的多元主義者既信仰民主，為何卻採中共那種「政教分離」觀呢？

若採取當今華人社會對「政教分離」的普遍誤解，那麼當年馬丁路德·金恩博士（Martin Luther King, Jr.）（1929—1968），是否不應以牧師的身份，在美國推動黑人平權運動，並呼籲黑人用基督的愛來愛那些歧視他們的白人？若宗教的聲音不應進入公眾空間，那麼二次世界大戰時，德國的教會是否應該對希特勒的行徑默然不語？納粹政權底下，德國認信教會（Confessing Church）從信仰的角度發表「巴門神學宣言」抵制納粹政權，是否違反了「政教分離」的原則？十八世紀英國基督徒威伯福斯在國會組成基督徒聯盟，動員英國教會的社會力量，廢止了奴隸制度與交易，是否也屬政教不分？



馬丁路德·金恩博士  
(Martin Luther King, Jr.) (1929 - 1968)

當今以「政教分離」為由，聲稱基督徒不應將信仰帶入「多元婚姻」這個公眾議題當中的多元主義者，為何不談歷史上基督教在公眾領域中許多的貢獻？為何偏偏在「多元婚姻」議題上以「政教分離」的理由要求基督徒噤聲？是出於對歷史、文化的無知，或者故意扭曲事實？這些多元主義者，為何又不想想他們自己所主張的多元主義，不正是鼓勵所有的人各自表述嗎？為何以「政教分離」為由在公眾空間試圖杜絕反對「多元婚姻」的宗教人士，卻又歡迎其他宗教人士以信仰的名義在公眾空間支持「多元婚姻」？因此，在「多元婚姻，各自表述」八字之後，我們不得不打個問號。

## 「多元婚姻」與平權運動？

當然，許多多元主義者會辯稱，基督徒不應在公眾空間反對「多元婚姻」，是因為基督徒的言論具有歧視性。不論在西方，或是華人界，多元主義者經常聲稱，當今基督徒堅持「一夫一妻」，與從前西方白人社會歧視黑人，是同出一轍的。誠然，十八到廿世紀英美黑人平權運動當中，許多反對者的言論反映了種族歧視者對平權社會的恐懼。然而，當今許多反對「多元婚姻」的基督徒，也常被左派人士貼上「歧視」、「恐懼症」等標籤。這些左派人士經常用當年反對黑人平權運動的種族歧視者，來類比當今反對所謂「性別平權運動」的基督徒。這種類比是很嚴重的指控，倘若屬實，那麼堅持一夫一妻婚姻制度的基督徒，實在應該在人類文明進步的潮流中被淘汰。且不論是否有個別的基督徒以不符聖經的態度歧視、恐懼

同性戀及「多元性別」者（筆者承認這種自義的態度在教會中頗為普遍，而教會需要為此悔改），但我們要問，這種類比合乎史實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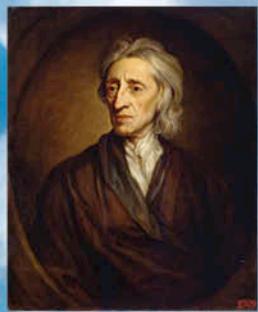
首先，把種族平權運動與所謂「性別平權運動」（性解放運動）混為一談，是有待商榷的。種族平權運動背後的基本信念是「人人受造而平等，造物主賦予他們一些不可剝奪的權利」。這信念出自聖經創造論，而十七世紀英國清教徒致力將信仰落實於社會，才產生了這句名言。將這句名言發揚光大的，是英國哲學家洛克（John Locke）（1632—1704）。洛克的父母是虔誠的清教徒，而洛克自己的哲學雖偏離聖經，甚至在神學上採取異端見解，但他也自稱為清教徒，並畢生篤信聖經當中沒有任何謬誤（洛克採取一種現代意義上的『聖經無誤論』——誰說『聖經無誤』是十九世紀的產物！）。他從清教徒承襲的這句名言，造就了十八世紀英國福音派基督徒所推動的黑奴解放運動。這句話也成了美國獨立宣言的金句，是林肯總統推動憲法第十三修正案時最有力的依據。

英國1807年的「廢止奴隸交易法案」及1833年的「廢止奴隸制度法案」，最主要的推手威伯福斯就是篤信聖經的福音派基督徒。他信主重生時，曾一度決定成為牧師，但因他深願神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所以義無反顧地投入黑奴解放運動。他號召各宗派的基督徒，創辦了「反奴隸制度協會」，又在英國國會組織了超黨派的「基督徒聯盟」，終於廢止了英國的奴隸交易與制度。

美國的林肯總統雖從未加入教會，但他篤信聖經是絕對真理，而他簽署發表「奴隸解放宣言」（Emancipation Proclamation）（1863）、推動憲法第十三修正案（1865），都是出於對聖經創造論的信仰。廿世紀最重要的黑人平權運動領袖馬丁路德·金恩博士，更是一位牧師；他與當時伊斯蘭教黑人解放運動最重要的不同之處在於，他呼籲黑人基督徒效法基督，愛那些迫害他們的人。

聖經世界觀，毫無疑問是西方種族平權運動最核心的精神；而聖經是以對「造物主」的信仰來定義「人人受造平等」。同樣地，當今持守聖經的基督徒相信造物主設立婚姻：婚姻並非由人所定義，而是上帝定義的。這樣的信仰、精神，與當年種族平權運動領袖同出一轍。

反觀主張「多元婚姻」合法化的性解放運動，其背後的基本精神又是什麼？左派人士聲稱，性解放運動的基本精神也是「平權」，包括各種「自我定義」之「性別」間的「平權」。然而，極少性解放運動人士會稱他們所謂的「平權」為造物主所啟示的旨意。事實上，1970年代西方性解放運動的先驅，大多是無神論者、自然神論（deism）、泛神論（pantheism）者、或萬有在神論（panentheism）者，他們都不相信有位獨一的造物主，向人類啟示了祂造



洛克（John Locke）(1632 - 17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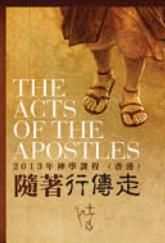


物的美意。追溯西方思想史，我們會發現「性解放」的思維來自十九世紀浪漫主義運動，這運動隨著自然神論而興起，進而推廣了近代的無神論、泛神論、萬有在神論。此運動追求一種突破傳統、形式規範的「自由」，到了廿世紀上半葉，在社會上發展成一些社會學家所謂的「自我定義的意志」(will to self-definition)，也就是我們稍早提到facebook與蘋果公司的行銷理念。這實際上是一種所謂的「實踐無神論」(practical atheism)：這種思維排除了由造物主所定義的「人」、「性別」、「平等」等概念，鼓勵每個人各自定義自己的存在方式，包括社會關係、婚姻模式、甚至性別。

而今反對同性婚、性解放運動的基督徒，其實就是在反對這種「自我定義的意志」。這些基督徒跟林肯、威伯福斯、金恩等種族平權運動領袖一樣，堅信造物主定義人的一切，包括性別、婚姻、人權。

當今基督徒堅持聖經所定義的婚姻，與當年黑人平權運動人士堅持聖經所定義的「平權」，在信仰與動機上其實是一致的。反而當年英、美反對種族平權運動的歧視者，其實正是想憑「自我定義的意志」定義黑人與白人的社會關係；他們大多是自然神論者，認為神雖創造了世界，但並未對人啟示祂的旨意，因此人類可以自行定義其存在方式。當今左派人士常用當年的種族歧視者來類比今日反對「多元婚姻」的基督徒，但這種類比合乎史實嗎？在信仰跟動機上，誰才是真正傳承了種族平權運動偉人的精神？

有人批評基督徒用宗教語言討論「多元婚姻」的法政議題不恰當，混淆了宗教領域及公眾領域兩個範疇。然而，「造物主賦予人不可剝奪的權利」，難道就不是宗教語言？是否應當刪除美國獨立宣言中這句話？若是，那麼人權法又應當建立於何終極法源、法理？若可修法承認兩個男人間的「婚姻」，為何又不進一步修法承認三個男人、甚至人獸間的「婚姻」？這些都是支持「多元婚姻」的朋友必須對社會大眾交代的問題。



# iBook預告

隨著中國經濟的高速增長，

中國人也開始急速走向世界各個角落，去追尋實現個人的理想。

隨著中國的崛起，中文也漸漸成為世界各國爭相學習的世界文字。

為了供應世界各地用中文閱讀的基督徒需要，

REM將在2014年陸續推出一系列內容豐富的Book(包括iOS以及Android系統)，  
提供給各地的朋友們閱讀，敬請大家拭目以待。



# 重思普世宣教的使命

陳世欽牧師

信靠跟隨耶穌的生命從來不是以個人為中心，而是以基督為中心；而跟隨耶穌的人是帶著使命而生活，是為了上帝的國度，而非個人的世界。主耶穌所頒布的大使命挑戰今天教會當認定並委身於普世宣教的使命。

## 一・以“國度心胸”為起點

在耶穌的講論和頒布命令中(太28:18-20)，特別留意兩個重要用詞：“天上地下”和“萬民”

“天上地下”不單強調耶穌基督的權柄和全能，這也說明耶穌的工作範圍對象涵蓋所有的一切，指出一個重要的屬靈概念—“國度心胸”。

“萬民”一詞更加具體的說明以下的信息：從舊約到新約，上帝的心意乃是要萬國萬民作祂的子民，追隨祂，敬拜祂，事奉祂，傳揚祂。

中華文化過於主張“個人英雄主義”，這也造成一般華人教會容易形成“自顧自己”的作風。

“國度心胸”是落實合一的秘訣，放下個人主義，山頭主義，得以“跨教會，跨宗派，跨地區，跨國界”，同心合意興旺福音。

耶穌本身的道成肉身在實質與內涵上都是跨文化的；主跨越了無數的障礙和局限，取了奴僕的樣式，成為人的樣子，住在罪人中。宣教必須跨文化，它要求犧牲，付出，擺上；這也正是「作主門徒」的要求和內涵。

## 二・以“作主門徒”為目的

大使命的核心目標不是“宣教”，它乃是完成大使命的過程和管道；從耶穌的講論，語法結構和詞彙選用都清楚表達一個重要信息，其中只有一個主要動詞，不是“去”，“施洗”，“教導”，乃是“作門徒”。

“作門徒”強調捨己，背十架，天天跟隨主；這不是一套課程而已，乃是因關係建立而延伸的生活方式，把耶穌帶到生活的每一個層面。

主耶穌說，“你們是地上的鹽”，“你們是世上的光”，“你的光當照在人前，叫人看見你的好行為，便將榮耀歸於天上的父”(太5:13,14,16)。是的，信仰不是在教會裏「做」的，而是走進世界「活」出來！

生活必須信仰化，信仰必須基督化！

避免“做教會”，要常提醒“作門徒”；提防“節目和活動”導向的牧養理念，捉穩“作主門徒”導向的牧養實踐，為上帝的國度培育更多扎實的基督精兵，成為普世宣教的生力軍，為耶穌奮鬥萬民！

### 三・以“基督心腸”為動力

主耶穌以強調的語氣所說的話為我們提供一個重要的屬靈信息：以“基督心腸”為動力去回應普世宣的使命，“賜給我”、“我的門徒”、“我必常與您們同在”，這些話指出耶穌期望跟隨祂的人當有生命的改變，活出一個跟隨耶穌的生活，以耶穌為生命的主，高舉祂、敬拜祂、事奉祂、傳揚祂、榮耀祂。

基督心腸為何？太9:35-38具體刻劃表達這信息，我們要透視主耶穌所透視的，感受主耶穌所感受的，實踐主耶穌所實踐的。

主耶穌同時提出另一個重要的行動觀念：“去”，祂自己也以身作則，挑戰我們當放下任何攔阻走進人群的包袱、勇敢走出原有的安全舒適地帶；“去”也說明「選擇」和「改變」，為了復活的主和祂恩典大愛的緣故，以「永恆的透視」(eternal perspective) 在現實生活中活出“作主門徒”的生命，捨己並背起十字架天天跟隨耶穌。

讓我們的信仰生命得以活現耶穌，高舉耶穌，事奉耶穌，傳揚耶穌，並榮耀耶穌！

我們不單需明白上帝對普世的心意，也透視主耶穌給予教會對普世宣教的使命，更聖靈催逼感動我們以積極具體的生命行動去回應，最終使「萬民作主的門徒」，榮耀三一真神！

[以上文章引用自今日華人教會二〇一二年十二月第一頁(已得作者同意)]



#### 作者介紹：

陳世欽牧師Rev. Joshua Ting，現任世界華人福音事工聯絡中心（華福）總幹事。馬來西亞華僑，13歲蒙召，18歲前往新加坡神學院接受神學裝備；講道事奉足跡遍達14個國家。曾擔新加坡神學院之講道學專任講師，並於多間海內外華人神學院授課。擅長釋經講道，在許多不同教會與大眾公開場合主講超過3600堂的信息；陳牧師的信息精簡有力，思路清晰分明，受廣大群眾歡迎與接受；而其講道另有四個特質：聖經為基礎、基督為中心、聖靈的恩膏、並切合文化實踐。陳牧師擁有美國Biola University之婚姻家庭碩士與教牧學博士學位。曾為洛杉磯國語浸信會國語堂牧師及美國基督使者協會事工總主任。



R.E.M. 神學講座



# 認識神學 HOW TO UNDERSTAND THEOLOGY

Speaker:

*Dr. Gerald Bray*

英語主講 · 粵語傳譯

這講座是給那些知道神學對教會生活的重要性，但卻不盡明白箇中原因的弟兄姊妹，以及是那些完全不知道神學是甚麼的主內肢體去預備的。而這講座的主要目的是教導我們如何去掌握整全的信仰系統，並帶出整全信仰系統對我們今日基督徒生活那息息相關的意義。這講座亦會幫助沒有受過專業訓練的去明白怎樣以神學的不同部份去看待大局，並且懂得如何分辨真理與錯謬。

最後這講座更會探討組成神學的主要元素，並會解釋對我們今日基督徒生活的關鍵性。相信這講座將會幫助無論是初信者到資深信徒，都能夠更清晰地捉緊基督教信仰的核心。

日期：2014年6月24日（星期二）晚上7:30至9:30

地點：基督教中國佈道會聖道堂

（九龍尖沙咀金巴利道25號長利商業大廈5樓）

歡迎各界人士、教牧參加，自由奉獻免費入座

查詢：2357 0472

## Dr. Gerald Bray簡介：

Bray教授擁有McGill University的學士學位，並且在University of Paris Sorbonne分別獲得碩士及博士學位。1975至1978年期間Dr. Bray擔任Cambridge, Tyndale House的圖書保管長，同期他被英國聖公會立為牧師，並在St. Cedd, Canning Town教區（或聖公會切姆斯福德教區）擔任牧養工作直至1980年。1980至1992年期間，Bray教授任教於倫敦Oak Hill Theological College，主講教會歷史及基督教教義。1993至2006年期間，Bray教授任教於美國Beeson Divinity School，並擔任研究教授直到如今。Bray教授現在是Knox Theological Seminary歷史神學科的傑出教授，同時他亦是倫敦Oak Hill Theological College Latimer基金的研究部總監。



R.E.M. (HK) LIMITED

地址：九龍觀塘開源道48號威利廣場1805室  
查詢：2357 0472 網址：[www.rem.org.hk](http://www.rem.org.hk)



# 好書分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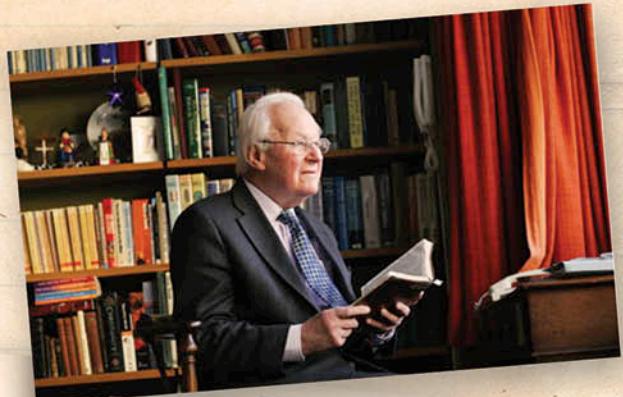
英國斯托得牧師(John R.W. Stott (27 April 1921 - 27 July 2011) 在一九七二年寫成這本 <<認識聖經的八堂課>> (Understanding the Bible)。

台灣校園書房首先於一九七六年將其翻譯成中文 <<認識聖經>>。二零一一年底，校園書房再次修訂，重譯了這一本大師的經典著作。

斯托得牧師在作者序言裡，說明了他寫作這本書的目的：是要幫助他心裡一直惦記著的一些人更加認識耶穌基督，並且能夠和別人分享。

四十多年來，這八堂課引導了世界各處千萬的基督徒藉著認識聖經進入豐盛的生命。希望你也能上完這次修訂的八堂課，更愛主耶穌，並且熱心傳福音。

C. Chen



## 系統讀經五步驟

作者：班士·卜勞士 (James Boice)  
出版：「靈代信和實踐手冊」四四〇—四〇一，齊美爾出版社，1991年六月。

1

仔細讀一整卷書。  
那能清四、五遍，讓自己不  
懈對整卷書有個整體印象。不  
妨大聲地聽一遍，每一遍讀經  
都會有新的衝擊。

3

找出各段落的關係。  
可以利用下列問題來找：主要  
的段落論證是什麼？哪些是出  
言？哪些是極簡？哪些是生活應  
用？應用的內容是什麼？  
書卷經過這樣的分析之後，  
你對下列問題就有了解答：這書

書的內容是什麼？寫作目的為  
何？藉著這卷書的寫作，作者希  
望看到什麼樣的事情發生？請特  
別注意一些連接詞，諸如：但  
是、和、因為、因此、既然……  
等，它們是內文串接主脈的線  
索。

4

做摘要。“摘要可以  
由以下三段的主題、動  
機、寫作對象，以及這段  
經文如何對生活產生什  
麼影響。”舉例而言，若想  
研讀羅馬書，你應該能說  
出這卷書寫給誰的在羅  
馬的教會，而且他地方的  
教會也同樣適用。它是基  
督教義的一般教誡，  
說到人始在當中喪失，而  
這困境的唯一解脫是：  
神的公義結果耶穌基督被  
獻出來。這卷書解說了福  
音，並且應用此教義說明  
基督教應有的生活樣式。

2

把整卷書分成幾個主要的段落。  
自己的分段不一定按照聖經上的章節，每個段落  
可以再細分成數個次級的段落及小節。這麼做的目  
的是要找出哪些短節彼此相關、所涵蓋的主題有哪  
些，以及各主題之間的先後次序。

5

研讀關鍵字。別被這件事搞迷糊了！出錯的  
主軸比拆解每一個字重要，但想想主軸也是由字詞  
組成的，若不瞭解關鍵字詞，就不知道正確解釋地  
方。所有關於這個詞的資料都很重要，彼此互相印  
證申請。所以，若不瞭解公義的真正意義，就不能  
完全地解釋馬可書。



## 作者序

任何一位作者都有責任讓讀者明白他的寫作意圖。每天從全世界的傳媒報章頭版的書評，到面世以來，無以計數的書籍中，為什麼有這麼多媒體認為他們提出正確的理由，為自己芬芳的詩歌辯護？是因為我坦白地說，在撰寫本書的過程中，我心裡一直刻記著某人：「把牠們割掉兩片！」

第一課就是簡單的割捨。因為你希望現在現今的形勢，接受基督教，加入教會的許多基督徒中，沒有受過教育的人民數量增加。舉例來說，一個來自基督教家庭的年青人，他在學校所受的基督教教育零星本來不足，甚麼可能有所增進？總之，世俗對於基督教從未表示心愛。小時候，他沒有遇上主日學，至多在教會的禮拜，他沒有見一見是，現在他遇到了基督，或者基督教有了最深的人告訴他：如果他願意聽他，就让他跟著講；對他來說，他喜歡這是一顆大水滴的，然而也是一片未被採集、未經利用的金礦。他點頭回答：是什麼？其中有什么樣的滿足？那麽就採取吧！那位傳道者說：神的律法，誰要這樣？誰要這樣？這本書？那麽聽我？這是在問題問得不好，可是他有人把客套告訴他們，這些問題的基督教才能答：進一步從讀書中獲得更大的益處。

第二課就是為基督教割捨的人。大體來說，他在讀書的事情上與其相稱：每天都是在心地挑着苦澀的瘦稻，但是，或多多少，這已經變成了肆意的割鬚了。幾次過去，他自己已經有所變化，甚至成為成熟的人。然而，相對而言，他卻未發展成為一個真正

的基督徒。之所以得出這個判斷（和前面）是一致：他這裡的方法仍舊和以前或兩次決心時沒有二樣。現在，他的自己的進步故事和不成熟感應絕緣，並且他極感痛苦。他希望得到一個成熟、完全的基督徒，認識神並且討祂歡喜，透過服事他人實現自己。也在一個失敗又迷惘的時代裏，以有意義的字眼將福音介紹出來。

我希望強調這一點：基督教徒更加確信：對於尋求福音，基督教徒從此可以從聖經中找尋。神的話語的真誠，少有人全然體認，而其深度，也少人測知。

尤有甚者：因著我們所有的基督教似乎卑微無聊，我們所帶來的基督教來說，就是微不足道的。法律和約的基督教的教義，使我們得身而忘。今天，有些教派把基督教，好比說是一種工具，就可隨手關上，以便在感覺出來的時候，即刻為自己上一卦，就可進入幻境領域。於是基督教不宣許人們一樣權利和反應。當代教會對於耶穌基督是奇葩主權和榮耀的擴大，有如渴知無窮；實在人類所知的半也寥寥少，便是萬物都歸在祂脚下。所以如我們被逼到基層，萬物也都在我們脚下。

在我看來，今天最大的需要就是撫平我們對耶穌基督的認識。我們必須認識祂是誰：一位的救主，神的靈魂帶領我們走進真理裡，也應有活在活在祂裡，才能進入豐盛的生命。（內一—二—九—十）

只有一個能帶領我們到神面前的是清楚、真實、鮮活、瞭解的知識，就是屬乎聖經的。聖經彷彿是一面光鏡，透過它，那

解其有的光輝便能發出其美麗而多采的色澤。聖經就是耶穌的道尊。

我們必須秉持一種既定的決定進進祂身上，好讓《透過聖經的啟示》永遠活在我們裡面，而與我們相伴，將祂自己光榮地交託。

要能讚頌耶穌基督的豐滿，須跟祂同活在祂那時的背

## 012 認識聖經的 ◎ 聖經

景有所認識，這是不可或缺的。神在一特定的地域、歷史，和神學體系中，差遣祂到世界上來。簡而言之，神差遣祂到一個特定的地點（巴勒斯坦），在一個特定的時刻（猶太悠久歷史中最關鍵的一刻），並且在一個特定的真理模式裡（這真理漸漸啓示出來，同時歷史、神學、權威性，和解釋法，目的在於呈現神從前啓示，而在賜下基督的背景，以便我們自己更能掌握耶穌豐盛的榮耀，也能



# 認識聖經的 八堂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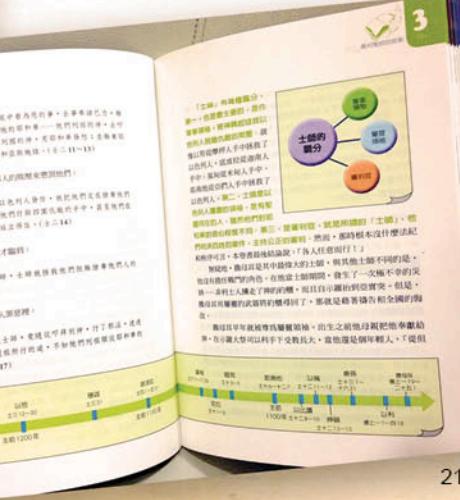
一本開啓讀經視野的經典之作

新修訂版  
斯托得 / 刘国君、姚玉芝 / 著  
從中華書局 / 銳智文化 / 發行  
使聖經吧！不懂得，解經吧！不懂得

關鍵八堂課，透徹聖經不難！

斯托得 / 刘国君、姚玉芝 / 著

《認識聖經》全新修訂版  
新增全彩地圖，重拾圖表，點亮問題，助您讀經更Easy



斯托得

3

## Siege of Jerusalem

*The Siege of Jerusalem in the year 70 AD was the decisive event of the First Jewish-Roman War. The Roman army, led by the future Emperor Titus, with Tiberius Julius Alexander as his second-in-command, besieged and conquered the city of Jerusalem, which had been occupied by its Jewish defenders in 66 AD.*

*The siege ended with the sacking of the city and the destruction of its famous Second Temple. The destruction of both the first and second temples is still mourned annually as the Jewish fast Tisha B'Av.*

*The Arch of Titus, celebrating the Roman sack of Jerusalem and the Temple, still stands in Rome.*



*The Siege and Destruction of Jerusalem by the Romans Under the Command of Titus, A.D. 70, Oil on canvas, David Roberts (1796-1864)*

撒旦引誘夏娃和亞當犯罪之後，就此消聲匿跡！  
剩下亞當一家和他們的後人，世世代代承擔罪的工價。

聖經上雖然沒有記下任何一個喊過：

“把他釘十字架！” 群眾的名字，.....  
但是那些被猶太祭司長挑唆的眾人的震撼聲浪，  
不但淹沒了當時一同起哄的群眾的理性和良知，  
也攪動了統治者的懼怕和不義，  
就這樣，一大夥罪人就草草的將無罪的耶穌基督送上了十字架！

羅馬巡撫彼拉多將耶穌鞭打了，  
交給人去釘十字架，就回官府休息了！  
除了約翰，門徒們都逃走了！  
祭司長確定耶穌被釘上了十字架，就回去過逾越節去了！  
群眾看了三個人被釘上十字的酷刑，就如鳥獸般散去了！  
剩下主耶穌被掛在十字架上，為你我的罪痛苦受死！

聖經沒有記載大祭司的結局，  
只是羅馬提多將軍在主後七十年領兵攻佔耶路撒冷聖城，  
徹底拆毀了聖殿，從此猶太祭司們再也無壇可祭！

二千多年之後的今天，  
那在我們上帝面前晝夜控告我們弟兄的，  
仍然用各樣的謊言，不停止的挑唆無知的世人，  
為要把世界，在動盪不安又多元的世代中，引入更大的黑暗！

我們屬上帝的兒女們，此時此刻更要專心仰望主耶穌，  
在基督的愛裡，信靠聖經不變的真道，慎思明辨，  
順從神的恩召，抵擋撒旦的詭計，  
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主同行。

*A. Chen*

*Excavated stones from the Wall of the 2nd Temple (Jerusalem), knocked onto the street below by Roman battering rams in the 9th of Av, 70 C.E. This first century street is located at the base of the Temple Mount where the western and southern walls meet. The property may be accessed via the Davidson Archeological Center in Jerusalem.*



得勝的基督，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

他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把我們遷到他愛子的國裏。  
我們在愛子裏得蒙救贖，罪過得以赦免.....

又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

來2:14., 西1:13, 14., 羅8:2



R.E.M. (HK) LIMITED

查詢：2357 0472 網址：[www.rem.org.hk](http://www.rem.org.hk)

Editor: A Chen Design: D Po Secretary: A Mak

Contributors: Rev. K A Lee, Rev. J H Lou, A. Tseng, Rev. P S Chiang  
Pastor J Hon, Rev. J Ting